

涉氨制冷特种设备安全双重预防体系建设 实施指南

Implementary guidelines of double safety prevention system of production safety for
ammonia refrigeration enterprises

地方标准信息服务平台

2020 - 12 - 30 发布

2021 - 01 - 31 实施

目 次

前言	II
引言	III
1 范围	1
2 规范性引用文件	1
3 术语和定义	1
4 基本要求	1
4.1 建设主体	1
4.2 设置机构	1
4.3 职责分工	2
4.4 制定方案	2
4.5 建立制度	2
5 风险分级管控	3
5.1 风险点确定	3
5.2 危险源辨识	3
5.3 风险评价	4
5.4 风险分级管控	5
6 隐患排查治理	5
6.1 隐患排查	5
6.2 隐患分类	6
6.3 隐患分级	6
6.4 排查类型、周期和组织级别	6
6.5 隐患治理	7
7 文件管理	7
8 持续改进	7
8.1 评审	7
8.2 更新	8
8.3 沟通	8
9 信息化管理	8
附录 A（规范性） 风险点登记台账	9
附录 B（资料性） 风险分级管控分析评价记录	10
附录 C（资料性） 风险分级管控清单	15
附录 D（资料性） 风险分级管控制告知栏	16
附录 E（资料性） 隐患排查清单	17
附录 F（资料性） 重大隐患排查治理台账	18

前 言

本文件按照GB/T 1.1—2020《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1部分：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》的规定起草。

请注意本文件的某些内容可能涉及专利，本文件的发布机构不承担识别专利的责任。

本文件由山东省市场监督管理局提出并组织实施。

本文件由山东特种设备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归口。

本文件起草单位：泰安市特种设备检验研究院、山东省特种设备检验研究院威海分院、山东省特种设备协会。

本文件主要起草人：武军、陈增江、贾丙丽、刘见向、郭怀力、张煜然、孙见信、苏敏、孙鲁晋、刘维玉。

地方标准信息服务平台